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94)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政府於去年八月通知深水埗欽州街臨時小販市場攤檔的檔主，將會關閉該市場，收回有關土地作興建資助房屋用途。就欽州街市場的遷置事宜，請政府告知本會：

1. 當局目前與市場檔主商討搬遷、安置的最新情況為何？
2. 2016-2017年就關閉市場預算的開支為何？
3. 發展局曾推出計劃推動善用天橋底空間，當局認為深水埗區內是否有適合的天橋底空間可以遷置市場？如有，具體用地位置及詳情為何？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4)

答覆：

1. 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早前已向欽州街臨時小販市場(布市場)內的持牌小販提出多個方案，並在2016年1月與布市場內的持牌布販就離場安排達成基本共識。有些持牌小販選擇交回小販牌照以領取特惠金，其他則選擇遷至街上固定小販攤位繼續營業。

為持牌布販制訂的離場方案並不適用於場內的無牌經營者。從政策原則與法理而言，沒有基礎對持牌布販和無牌經營者採取等同的安排；否則，牌照的制度便瓦解。不過，考慮到布市場已運作多年，經營者大多年紀不輕，他們也曾為香港布業、製衣和相關行業作出貢獻，而場內無牌經營的情況亦有歷史原因，政府會考慮作出特別安排，而有關安排會為合資格的非持牌布販酌情制訂，大前提是善用食環署在布

市場附近現有的設施，盡量做到集體搬遷、保留布市場的原有風貌，並平衡地區的其他發展需要。

就此，本署提出把布市場遷往通州街臨時街市的方案。我們認為把布市場遷往通州街臨時街市是一個實際可行、亦符合各方利益的多贏方案：一方面讓持牌或合資格的非持牌布販繼續在深水埗區集中一起經營，有助保留當區的經濟特色；另一方面，搬遷後的布市場設施有所改善，並有額外空間實現可持續發展。此外，布市場原址的土地也可釋出作居者有其屋計劃用途，惠及廣大有住屋需要的市民。有關遷置安排正在磋商當中。

2. 關閉布市場的工作由本署現有人員執行。本署並無這方面所涉開支的分項數字。
3. 至於建議除通州街臨時街市外，另在深水埗區內其他地方集體安置布市場內的經營者，相關部門已指出，布市場附近現時並沒有面積相若的空置政府土地可供重置該市場之用。